证券代码:688716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7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3日(星期四)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至12月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lzypeek@126.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2月3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3日(星期四)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谢怀杰先生

董事会秘书:刘尧通先生

代财务总监:杨丽萍女士

独立董事:刘朝阳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2月3日(星期四)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至12月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lzypeek@126.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刘尧通

电话:0431-89625599

邮箱:jlzypeek@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5169 证券简称:洪通燃气 公告编号:2026-066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03日(星期四)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至12月0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tgf@xjhtrq.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2月03日(星期四)16:00-17: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03日(星期四)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董事长刘洪兵先生,董事、总经理姜述安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秦明先生,董事、财务总监朱疆燕女士,独立董事贾茜女士,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任家琪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2月03日(星期四)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至12月0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htgf@xjhtrq.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周斌

电话:0996-2959582

邮箱:htgf@xjhtrq.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300893 证券简称:松原安全 公告编号:2026-069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均含本数)的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2026年10月14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2)、《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56)。

2026年11月25日,公司首次实施了本次股份回购,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的具体情况

2026年11月25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328,9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802%,回购最高成交价为17.6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7.0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3,017,934.7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未在下列期间内实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交易申报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90 证券简称:麦迪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5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03日(星期四)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参与方式二:“麦迪科技投资者关系”小程序,通过微信搜索“麦迪科技投资者关系”或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参与会议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至12月0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uzhoumedi001@medicalsyste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3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2月03日(星期四)14:00-15: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03日(星期四)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麦迪科技投资者关系”小程序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副董事长、总经理翁康先生;独立董事白福意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孟豪先生;财务总监梅皓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2月03日(星期四)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或“麦迪科技投资者关系”小程序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至12月02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uzhoumedi001@medicalsyste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薛天

电话:0512-62628936

邮箱:suzhoumedi001@medicalsyste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4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7月20日-2027年7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46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3,198,306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0105%
实际回购金额	99,947,777.0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8.15元/股-34.10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尔生物”)于2026年7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了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全部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6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43)。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6年7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24,479股,占公司总股本316,492,922股的比例为0.039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8.3元/股,最低价为28.1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14,935.83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二)2026年11月20日,公司回购股份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3)。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本次回购。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198,306股,占公司总股本316,492,922股的比例为1.010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4.10元/股,最低价为28.15元/股,回购均价为31.2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99,947,777.02元(不含交易费用),已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四)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五)本次回购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6年7月3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36)。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回购股份提议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注销安排

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2026年11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3,198,306股,并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		本次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本次拟注销股份(股)	本次不注销股份(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16,492,922	100	3,198,306	0	313,294,616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654,143	1.1546	3,198,306	0	3,654,143	1.1664
股份总数	316,492,922	100	3,198,306	0	313,294,616	100

注:上述股本变动以本次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7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公司未收到任何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通知。

五、回购注销后公司相关股东持股变化

因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导致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海尔生物医疗控股有限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海尔集团的一致行动人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青岛海智汇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海创睿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的持股数量虽均未发生变化,但其合计持股比例将由43.92%被动增加至44.37%,合计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量(万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万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10,059.1463	31.78%	10,059.1463	32.11%
青岛海创睿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2,972.8659	9.39%	2,972.8659	9.49%
青岛海创智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867.5900	2.74%	867.5900	2.77%
合计	13,899.6022	43.92%	13,899.6022	44.37%

注:数据尾差为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需要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情形。

六、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项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及股东权益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不会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42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回购股份的用途: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3)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价格:本次回购股份资金不低于3,000万元且不超过6,000万元。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70元/股,本次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

(4)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70元/股的条件下,按回购金额上限6,000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35,294,118股,约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0.94%;按回购金额下限3,000万元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17,647,059股,约占当前公司总股本的0.47%,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5)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6)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

(7)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三个月、未来六个月的减持计划。若未来相关主体拟实施股份减持,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广田集团于2026年10月1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强制执行的预披露公告》,公司5%以上股东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因被司法强制执行计划自公告披露后的90日内被法院以集中竞价方式处置其持有的广田集团股份不超过3,75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处置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开立情况: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4.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价格上限,而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如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变更、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而无法按原计划实施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尚须通过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决策程序及相关监管审批或备案程序。如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前述用途,存在已回购股份无法授出的风险。如出现上述无法授出的情形,存在启动未授出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4)本次回购事项存在监管部门对于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规定与要求发生变化,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本回购方案不代表公司最终回购股份的实际执行情况,公司将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26年11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下简称《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简要介绍回购股份方案

1.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等因素,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公司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构建长期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确保公司长期经营目标的实现。

2.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本次回购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条规定的条件:

(1)公司股票上市已满六个月;

(2)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行为;

(3)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4)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原则上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5)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3.拟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公司本次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70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将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实施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4.拟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拟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用途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上限	下限	上限	下限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35,294,118	17,647,059	6,000.00	3,000.00	0.47%-0.94%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三年内实施前述用途,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

5.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本次拟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资金为准。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6.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回购的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管理层将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和相关法规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①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资金不足购买100股股票视为达到回购的资金总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②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③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十个交易日及以上的,回购期限可予以顺延,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最长期限。

(2)公司不得在以下期间回购股份

①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②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回购股份交易申报要求

①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②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③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7.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按回购金额下限计算		按回购金额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252,562	0.19%	24,899,621	0.66%	42,546,680	1.1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743,709,801	99.81%	3,726,062,742	99.34%	3,708,415,683	98.87%
股份总数	3,750,962,363	100%	3,750,962,363	100%	3,750,962,363	100%

注:(1)上述变动情况系基于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予以锁定的假设测算得出,仅为根据回购金额上下限和回购价格上限的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的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2)在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前,存放于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

8.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承诺

截至2026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296,763.1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0,587.71万元,货币资金余额为42,044.95万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6,000万元测算,回购资金约占公司的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货币资金的比重分别为2.02%、14.78%、14.27%,占比相对较小。根据公司的经营、财务、资金状况,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可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并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在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中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及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9.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转让的相关安排,以及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在股份回购完成后未能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若发生注销所回购股份的情形,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并通知所有债权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10.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拟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情况,制定并实施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如法律法规、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或董事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

(4)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如需)及办理其他相关业务;

(5)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6)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不低于最低限额的前提下,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股价表现等因素决定终止实施回购方案;

(7)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但相关法律法规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或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8)本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二)回购股份事项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

1.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符合《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2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编号:2026-039)。

2.公司已披露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11月2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26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三)开立回购专用账户的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四)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回购决议公告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本次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也不存在单独或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或操纵市场的行为。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及未来三个月、未来六个月的减持计划。若前述人员后续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的,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广田集团于2026年10月1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强制执行的预披露公告》,公司5%以上股东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因被司法强制执行计划自公告披露后的90日内被法院以集中竞价方式处置其持有的广田集团股份不超过3,750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处置计划尚未实施完毕。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回购股份的资金筹措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货币资金储备、资金规划情况,用于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将根据回购计划及时到位。

(六)其他事项

1.回购期间持续信息披露安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在实施回购期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在定期报告中公布回购进展情况。

二、风险提示

本次回购方案可能面临如下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回购存在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价格上限,而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如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变更、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而无法按原计划实施的风险;

3. 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尚须通过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决策程序及相关监管审批或备案程序。如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前述用途,存在已回购股份无法授出的风险。如出现上述无法授出的情形,存在启动未授出股份注销程序的风险。

4.本次回购事项存在监管部门对于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规定与要求发生变化,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

本回购方案不代表公司最终回购股份的实际执行情况,公司将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2026-041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编号:2026-039)。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11月23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25,211,720	22.00
2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42,192,398	14.45
3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369,272,851	9.84
4	叶远西	192,000,000	5.12
5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45,670,821	1.22
6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40,392,776	1.08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7,965,027	0.75
8	赵睿	24,853,900	0.66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022,197	0.56
10	广州广舍进出口有限公司	17,860,100	0.48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总持股数量。(下同)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总数比例(%)
1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25,211,720	22.04
2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42,192,398	14.48
3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369,272,851	9.86
4	叶远西	192,000,000	5.13
5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45,670,821	1.22
6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40,392,776	1.08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7,965,027	0.75
8	赵睿	24,853,900	0.66
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022,197	0.56
10	广州广舍进出口有限公司	17,860,100	0.48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6-094

共达电声股份